

威海科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科建检测中心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0月19日，威海科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威海科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科建检测中心项目（一期）位于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崮山镇成大线北、崮山路西，租赁山东科建质量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3#、4#检测车间进行生产。项目总投资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万元，项目占地面积2005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710.69平方米。项目从事机动车检测，共包括3条安全技术检测线、5条尾气检测线（包括2条汽油检测线、1条汽柴混检测线和2条柴油检测线），每天最大检测能力为100辆车，每年共检测车辆30000辆。项目劳动定员为18人，实行单班工作制，每班工作时间为8小时，年工作300天。

山东科建质量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委托威海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山东科建质量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科建检测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威海市生态环境局经区分局于2019年8月22日以“威环经管表[2019]8-1号”予以审批。威海科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5月21日，租赁山东科建质量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3#、4#检测车间进行生产，从事机动车检测业务，原建设地点、规模、生产工艺和产生的污染物均未发生改变。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等建设完成，运行状况稳定，已具备机动车检测的能力，本次验收范围为威海科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科建检测中心项目（一期）。

项目实际工程建设情况与环评批复变更情况如下：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情况
建设4个机动车检测车间（3#检测车间、4#检测车间、5#检测车间、6#检测车间）	根据实际检测需求，建设2个机动车检测车间（3#检测车间、4#检测车间）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项目主要污染物为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弃物。

1、废气

机动车检测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主要为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一氧化碳），包括汽车在厂内及检测车间内行驶时汽车怠速及慢速状态下排放的尾气，尾气通过管道、车间进出口及排放装置无组织排放。厂区较宽阔，空气对流性强，通过大气的扩散，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较小。

2、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厂区保洁废水，污水产生量约为 21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威海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经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进出的机动车及检测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

项目检测车辆在厂区内低速行驶，通过优化厂区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在合理布局的基础上进行基础减振，隔声吸声和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污染。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垃圾的产生量约为2.2 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威海市垃圾处理场进行无害化处置。

三、环保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职工全部在岗，各生产设备均处于正常生产状态，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无组织一氧化碳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表 1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中各污染物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限值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统一运送至威海市垃圾处理场进行无害化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污水排放量为 210t/a，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0.054t/a，氨氮排放量为 0.0052t/a，满足项目污染物总量指标（全厂核定排放总量：化学需氧量 0.33t/a，氨氮 0.028t/a）。

四、验收结论

项目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后续要求

1) 购进设备时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隔声、吸声等措施，减轻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 增加厂区绿化建设，充分利用植物防污降噪功能，降低汽车尾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专家组名单详见附表

2022 年 10 月 19 日